《人生最美是清欢》

是夜，微风轻拂，一盏清茶，碎叶的间隙中有月色氤氲。一片清好。我翻开荷色的扉页，像是掀起了带着桂花的夜风气味，心底一片随缘自足。注目远视，一个身影浅浅近近，他拄着竹杖，在小路上漫步，月光将他的身形拉长，柔化。他微微回头，颔首，这般问道：“何为人间至味?”,我收回目光，转为扉页，思忖半刻，答道：“怕是，这一宿的清欢罢。”

并不是第一次看林老先生的书。他的书在我看来就似他的人一样，寥寥几笔，涵敛深厚，有股夜空星斗，荒原芳草的味儿。在《人生最美是清欢》的序言中，他率先表达了对苏东坡的敬仰之情，慕苏东坡的诗赋情感深刻，集儒佛道于思想荟萃，更慕他境界高妙，虽超脱世俗，却热爱生活。在精读这本书的时候，林老先生已给清欢下了最合适的定义。清欢是生命的减法，舍追功逐利，回归单纯，育一种淡然与潇洒，让心灵去为那生命中有滋有味的情景欢喜雀跃。在人生长河中，没有人能一直达到完美的境界，也正因为如此我们的人生才富有真情实景。这就是我们不俗的清欢，贯穿一生。同时，林老先生在序言的最后笑谈道：森林中花树围绕的小屋，怕是最美的空之居了吧。我读罢，就闭上眼睛想象，脑海中就有了这么一幅画面：一个穿着长袍的男人赤脚走在桧木地板上，四壁白墙，空空如也。但目光可及之处，惊觉有温暖和煦的阳光从窗台的沿角处爬进来，慵懒肆意，就铺满了整个空间。他手捧禅卷，正念给席地而坐的朋友们听。很静，很静。屋子里只有他单调的声音。除去了室外的断舍离，只与有缘人一起，共度良辰。这般景，美的令人叹息。

调整思绪，手指滑向第一章：人间有味，最是清欢。自省一番，发觉我其实很少能接触到这清淡的欢愉。无论是食物，还是对这个小千世界秉持的态度，都少有清欢二字。我第一能想到符合清欢二字的食物便是粗茶淡饭。但奈何对食物的贪欲较重，日常，我倒是追求山珍海味，物质化的生活偏多了些。看到林老先生寻求清静之地，简单之食，想起自己偶尔也会与友人一起徒步去寻找儿时那些简简单单的美食，却总是无功而返。不由感叹，许是这个世界变了，我也就变了。这样一想，其实林老先生的话，点不在食物上，也不在物质化上，或许是在于点破一颗心吧。心中若是清明，自会往清明之地去。若是追寻欢乐之地，怕是浊心再起之时，人间也就丧然无味了吧。真是惆怅东栏一株雪，人生看得几清明啊！

看到小千世界的分节时，窗外风大，吹的窗帘作响。起身去关窗，夜幕渐深，就在这看书的一会间隙，也不知道我错过了多少秋色。现代生活里没有林老先生那么有意境的灯花烛火，我索性关了白炽灯，只点一盏桌前小灯，让灯光照的书上的字影，深深浅浅。一桌之间，小千世界，一桌之外，大千世界。自己像是一条游弋在清河的一尾红鱼，躲在绯色的荷花茎叶下，缓慢的吐气，呼吸。将自己平日里无处安放的思考，神游，欢愉，忧伤，忏悔，懊恼都置于自己的一方天地，平和自省。试问下日常的我们，还有什么属于自己的时间与天地呢。我们的呼吸仿佛都要小心翼翼，因为这个社会的规则就是不为任何人停留。可是人生在世，谁都需要一个喘息的平台，一个能够让自己缓慢愈合的空间。小千世界，可能是世界上唯一属于我们的自我世界。在这个世界中，我们可以与书中万千伟大可爱的灵魂们交友作伴，如此亲密。看到林老先生提及一位伟大的汉学家：许芥昱。因为抢救书籍不惜丧命，客死异域，我的心情不禁也随之波动。想起小时候自己也有很珍爱的书，那时候唯一能让我放空，放松的地方就是书屋。那些书有的晦涩难懂，有的在他人眼里许是低俗之书，但在我的童年时代，却是拿什么什么也不换的宝贝。这批年少的书，伴我长大。随着搬家，消失不见。但读它们的记忆，却像是烙下了血的刺青，风雨不磨。

笔锋一转，在读到第三节光之四书的时候，林老先生谈及到了艺术。艺术家们都在追求绝对的真实，就算这种绝对往往不是一种常态。他认为艺术家是上帝的错误设计，因为他们要在阳光的永恒下，另外做自己的永恒，以为就这样成为永恒的主宰。林老先生其实是想表达我们的生活也越来越不在乎生活原色的主宰。我们的高楼大厦开始不在乎最初的阳光，阳光曾经给予了多少人少年时代的欢乐，他们看到稻子如何绿，天如何的蓝，玫瑰可以红到透明。现在的我们，推开的窗多少，阳光，就只有多少。林先生其中一句话真的狠狠击中了我的心脏。他说：在繁屋的每一面窗中，埋藏了无数苍白没有血色的蝴蝶。光的味道，触感，香气，有多久没有感受到了？而我们，还在乎这种感受吗？

下一节的标题是雪的面目。看到雪，心情就变得很静。因为雪总是那么纯美。雪，似乎是有自己的国度的吧。我们站在雪中，什么也不必说，就知道雪了。冷面清明，纯净优美，念念不住，像极了，我们的心。再下一节，林老先生提到了月。林老先生对月的描述我也有亲身体会。在漆黑的天宇之下，月光溶溶，清凉无比。那种从头顶的发到脚尖的指甲都能感受到的凉，像是最为亲近的生命。月到天心，风来水面。一般清意味，料得少人知。

晴窗一扇，这节的开头是林老先生讲了一个很凄美的故事。讲的是一个年轻的登山家，登山之旅中不幸掉入河中，没了性命。多年后他的妻子也来到这一带，看到自己丈夫的尸首因为冰冻容颜不改，自己却已经两鬓斑白。这种对比，让人胸腔都为之一寒。十年生死，两茫茫。他们的爱真的没有变。问题就出在时空。一个时间还在流动，一个时间已经静止。时空一旦拉远了，就不免跌进了哀伤的迷雾之中。林老先生想表达的，就是时空流转人却不能有所作为的忧伤，在日常生活中，有些事情，努力一下就可以达到了，但在不可抗力面前，有些事情，哪怕拼尽全力，交出全身心，也是无法挽回的。时间与空间，两道人生织锦的梭子，穿梭之间，变得只有物理量，它不为动人的感情，停留一秒。作为凡人的我们，只能每天清晨醒来看到太阳的光又徐徐铺满整个校园，或许在行走中会不经意看到一朵待放的话，但何时会凋零，我们不得知，夜晚我们在睡前默默回想一天的进程，或喜或悲。明天依旧会来，没有商量。佛家有言：色相是幻，人间无常。实就是参透了时空的真实。人用美好的语言与绘画或者多种形式，描绘了绝美的人生，可惜我们不像天宇一样永恒，只能看消逝的夕阳默叹。日本近代诗人和泉式部有一首著名的短诗：心理怀念着人，见了泽上的萤火，也疑是从自己身体出来的梦游的魂。人生正是像这萤火，忽明忽暗。但我们，要将自己的生命活成一扇晴窗，有春花，有夏雨，到了我们的窗前，也就亲亲它们罢。

在白天阳光普照的时候，书桌上的绿色植物正舒展它小巧的叶子。我读到了来自心海的消息，林老先生讲了一个卖红薯老人由此引发的童年记忆，也讲了圆悟大师的故事。心一浮动，也就随着世界变了。而时代的变迁，使我们看清很多事物的珍贵，卑贱，美好，丑陋。林老先生最后一段看得我不禁微微笑起来，他写道：呀！这世界犹如少女呼叫晴朗的声音那样温柔甜蜜，来自心海的消息看这现成的一切，无不显得那样珍贵，纯净，庄严！愿我在尘世间，也要早日听到这心海的温柔呀！当看到下章标题的时候：以夕阳落款。我越发觉得这本书取标题的妙处，朦胧又美好。像是一片羽毛，轻轻浅浅就挠过了心头。看到夕阳你会想起什么呢？是我的话，就是那一片温柔的紫红色，裹挟着一个微弱的亮点。而林老先生看到的更多，他说，那是一种张力，能温暖他的灰暗。我们也许曾经有一天，在桥上看着夕阳一坠一坠沉入海面，心中顿时涌出一股不舍之情。在黄昏的时候，我觉得人比在夜晚更容易多愁善感。一天的工作结束了，本该处在欢喜的心情，却会意外想到生活得沉重与循环往复罢。不过林老先生遗憾归遗憾，他还是给自己盖下了一个美丽的落款封印，并开始疼惜从前那些囿于世俗的，沦于形式的，在无知与无意间流逝的时光。

时隔一天，我才又重新拾起这本书来，毕竟这个年代生活得琐碎让我不得以退步，做完工作，已是夜晚十点了，也只能叹气睡了。今天趁中午有空，我就开始了这本书的第二章：活在当下，自在宁静。看到这个标题，我先自省一番。活在当下，倒是有些像我的性子，但也不免偶尔挂念点未来。至于自在宁静我就比较惭愧了，说起来就是一个凡夫俗子。总是容易被外界所干扰啊！所以看这章的时候，我准备带点审视的意味去看，毕竟人接受与自己观点相同事物总是比较乐意，若是相违背的，就难免有点不服气。但只能说林老先生文笔功底实在到位。光一个：温一壶月光下酒。意境，温柔之情就全部展现出来了，比起我的先入为主，我倒是显得太小气了些。林老先生有段话，倒是像苏东坡的诗句击中他一样，也击中了我。他说：年纪稍长，才知道一蓑烟雨任平生的境界并不容易达致，因为生命中真是有不少不可逃不可抛的东西，名利倒还在其次，至少像一壶酒，一份爱，一腔热血都是不易逃得，尤其是情爱。林老先生在这一篇中非常有意思，也非常实诚。有人问他这世间情为何物？他说：不可逃之物。人们常说，淡了，那便相忘于江湖。但大家往往忘了的是，情比江湖更大。又怎么淡忘？因此林老先生告诉我们，比起逃跑，不如勇敢去爱，因为情可以让人生病，也可以治病。就像心中若是坚贞，那便和理学家陈明道一样：目中有妓，心中无妓。又何必在乎外化世界变得如何？而这份情又不仅仅限于爱情。它也可以是某种牵挂，某种情牵。比如李煜的问君能有几多愁，他明明可以平淡老去，却不肯，向东流去。之后在煮雪的小节，林老先生提出了一个非常有意思但是当代急需的假设：他向往一个宁静祥和自己制造生活的世界，大家说出来的话都会结成冰，带回家如何处理这些话，就是自家的事，谁也管不着。尤其是那些无聊的会议，回家就把那个毫无营养的雪球丢进下水道，让它不再见天日。那如果某日我失恋了，怕是会将恋人的话都堆成一个雪人，慢慢等其自然融化吧……，再变成一股热流，让我热泪盈眶。读着读着，最期待的小节来了。温一壶月光下酒。这听着就很有意思。想起有次我和父亲去茶楼喝茶，那是个露天的平台，那时候父亲总是忙着谈生意。我就在那把玩茶杯。我把茶杯高举，看那一弯月盈盈入水，如梦如幻。像是一个笑脸倒影在我惊喜的眼眸。我示意父亲看，他慢慢停下说话的声音，和我举了举杯。如今啊，父亲不再和我去喝茶，有时候叫他欣赏月亮，他也是微微一笑继续他的事业。我想这不是什么大问题，因为我会在他老的时候，仍有邀他赏月的心情。但并非我想象的那样，林老先生没有非常意境的描写月下煮酒。而是讲究了喝酒的哲学。介绍了上乘的喝法：比如春天的时候面对满园怒放的杜鹃细饮五加皮，夏天的时候，在满树狂花中痛饮啤酒，秋日薄暮，用菊花煮叶青，人与海棠醉。看到这，我恨不得现在就放下书本，走出去买一壶菊花茶，来个上乘的喝法！让这秋日，为我助兴。

1. 的第二个节，林老先生取名为生活中美好的鱼。我觉得鱼并不美好，因为它的记忆总是消失太快，也无脚可依。所以我认为，这鱼，也是有引申义的吧。林老先生叙述到，他在金门的古董店，买到了个陶制的渔网坠子，大铜环则是网眼，一拎，鱼就跑不了。跑不了的鱼，怎么美好？原来啊，林老先生把那些飘忽不定观点思想的人比作了鱼，而我们，只有在日常生活中拥有美好心灵，细腻的生活，才会对这些思想了然于心，垂丝千尺，意在深潭。让那些充满欲望的人，去追求一生的伟大与成功吧。而我们，有些人，只要每天有一点甜美，一点幸福就好了。这种生命，也是自有一种深刻，清明，和远大呀！

我看到粗海盐这一大节的时候，已经是饭点了。林老先生第一段就写了香喷喷的花生，看得我又是难挨又是想继续看。书看到这，我对林老先生清冷的印象已经有所转变。我发现他也有温暖，柔情，幽默可爱的一面。这让我和他的距离拉得更近了。本来像是遥不可及的大学者，这会却像是个朋友一样，可以对他笑道怎可在我饥肠辘辘之时提及芳香的花生。我想，我并非在一厢情愿，我认真读老先生的文字时，他也觉得很欣慰吧。书就是这样神奇啊，让两个素不相识的人，一步步走近，最后，竟能像许久不见得老友一样，相见恨晚。这样一来，我也因为林老先生朋友之言感到惋惜，粗盐这么好的东西，就这样被现代化轻易抛弃了。想起来，其实现代的潮流又非常奇怪，比如三宅一生的走秀，喜欢用棉麻的料子，再故意做出褶皱，用林老先生的话来说，和他那时穿的面粉袋一个样子。看得我哈哈大笑。林老先生还提及食物，像粗粮之类的，其实是越粗糙越好。但现代的人追求精细，追求精致，反而把自然，淳朴的东西给舍弃了。以后，我要是看见粗糙自然的东西，怕是要肃然起敬了。

我庆幸我是吃完了晚饭才看的武昌街的小调这一节，因为这一节比前几节都略长。开头讲的是林老先生以前总是习惯性去武昌街去走一回，但如今走走，他觉得有些地方变了，味道不一样了，却说不出来。后来才发现原来周梦蝶诗人的摊位，被一个卖小孩鞋袜的摊位代替了。没有了诗人周梦蝶。武昌街的味道便也变了。后来林老先生介绍了周梦蝶先生给我认识。武昌街总是那么热闹，但是只要周先生坐的地方，感觉方圆十尺都是十分安静的，所有的声浪在他周围好像被屏蔽了。他的定力就像坐禅一样，用林老先生的话描述，那就是整个人犹如是由月光铸成的，在阳光下幽柔又清冷。他偶尔也会放下他的摊子来明星咖啡店谈禅说诗，他爱吃的很甜很甜。在林老先生幼时的记忆里，周先生，也许该称呼周老老先生，就像一座隐藏在云雾里的大山，沉默又深厚。他和林老先生的友情不算深，甚至没讲过几句话，但他送过林老子两本书，一本《还魂草》，一本《写在人生边缘上》,还有一个横批，一首诗《手套与爱》，这也可以看出，他对待普通晚辈都是细致用心的。他的生活很清贫，但是他不愿去过更好的日子，也许这就是他的风格，无欲则刚。周公生病之后，就愈发贫穷了，最后潜心于佛经归隐。也许就如他说的那样吧，一切法，无来处，无去处，无住处，如风火轮，虽有非实，恨此意知之者少，故举世滔滔，无事自生荆棘者，数恒如沙也。最后的结局很美。武昌街的小调已经唱完了，岁月不行不到，越走越远。书摊不在，明星已暗。灯火在很早很早以前就已阑珊。

下一节的标题，还没读到其中的梗概，就已经被奠定了略微哀伤的基调。它名为：马蹄兰的告别。我在现实生活中所见到的马蹄兰甚少，似乎对其的印象只在童年里。林老先生对童年的描写总是那么细腻梦幻啊。童年那些五颜六色的风筝，在他的笔下，就看见它飞进了天边多彩的云霞，于恍惚之间飞走了。他回去悼念一个朋友。生前一个很沉默的朋友，连消失也是采取了沉默的方式。生前他平静的看着书，平静的拧了灯，就再也没有醒过来。因为沉默，所以更加忧伤，更加落寞。林老先生说他一夜未睡，早晨去送友人的时候，我想他哪也不想去，倒是很想去幼时一起放风筝的山坡看看吧。花圃的花农剪了一把还带着露珠的马蹄莲给他，那上面的枝叶似乎还存着生命。它越是娇艳，他的心就越下沉。他放了一只马蹄莲在他的墓前。朋友，你走远了，我还能听到你的啼声，在孤独的小径里，缓缓飘散。让我想起了每次追悼的时候，我哪也不想去，什么也不想做，就想静静的，想想他们。

看到青山的时候会想到什么呢，怕是哪句咬定青山不放松把。青山总是那么沉静，一动不动。那么，这种超脱世俗的镇静应该出现在哪才算合适呢。我想，是深山，是庙宇。而林老先生这节说的，就是我觉得神秘东方文化的一种——庙宇，寺院，神坛。他从不刻意去找一座庙宇朝拜，恰恰相反，现在的人，只有刻意去拜一座庙。听这座庙有什么灵通云云。但无论是哪种方式，我想，大家都会被庙宇呈现出来严肃的美所震撼，无论它有多破败。我很喜欢看庙里雕刻的对联，总是写满了那些，可以让人驻足很久的人生哲理。如果看不够，还有那些肃然而立的神仙，作为凡人的我们，仰视他们的高大，羡慕他们的能力。弱者祈求强者的帮助，也不是什么难堪的事把！无论是什么性质的庙宇，总有人怀着虔诚的心情欣喜的上一炷香，这就是其意义了。宗教，是为了保护人们而生的。而不是一种政治手段。这种祈求是一种随缘。有的人去庙里祈求大富大贵，身体健康，那又有什么错呢！谁会不向前看呢。而那些只是想进去看看佛的，拜一拜，那也是全然正确的。所以这种随缘的东西，才有海纳百川，庇佑众生的能力吧。

林老先生在我旁边捧着一本书卷，看着窗外桥上的行人，问我：朋友，你可有不紧急却重要的事吗。我说自然是有的。小声嘀咕，吃饭还没到饭点，可是我就饿了，这也是重要之事呀。他哈哈大笑，他说我给你说几件事把。我说那自然是洗耳倾听了。他就直接坐在地板上，放下书卷，娓娓道来。他说，每天静静冥想，重要吗；愉快的吃顿饭，重要吗；山林海边散步，重要吗；听听泉听听音乐，重要吗。我说自然重要的。他说那你给了这些事多少时间呢。老实说，没给多少。但我的理由都是正当的呀，读书的事，能算浪费吗，工作的事，能算浪费吗。他笑了笑又说，如果一个人八个小时都在追逐衣食与俗事上，是不是也能花八十分钟思考重要的事呢，没有八十分钟，八分钟有没有呢。一旦有这八分钟的改变，每天的生活也就从容而有情趣了。

他出去溜达一圈，和我说捡了个贝壳。他哪里都能去这一点，我已经不稀奇了。他本不该被空间与现实所受限。至少他在我这，应该是自由的。我说那您运气真好。看来今天，又有故事可以听了。他说这是在面包树下拾到的，连着一片面包叶一起。之后他就不能专心散步了。我问：为何，你可以攥在手里继续散步。他摇摇头，说道：冬天进行散步，为的是身心健康，我应该无念无求才对。但现在遇到一片贝壳，注意力便被吸走了，脑子中不停冒出念头来思考它为何在面包树下，心态变了。我说既然不能无念无求的散步，那就索性想想其他的吧。他发现，菩提树一直等待着春天，这搞得他也着急起来；还有木棉花的春天之缘，今年怎么格外的晚？再看，发现几处赶工的大楼，长的比树要快，那些宁静的绿色，就这么被压迫了；印象最深的是路过一家新开的古董店。为了突出山猪的痛苦，把蹄子与头部镶了白银。这使他产生出一丝丝恨意与怜悯。他说有许多快乐，没有比持久更快乐。我没有回应他，因为我知道他懂这个理，每人做法活法不同，审美也就不同，这个山猪，怕是应了消费者要求才会被镶成这样。他懂，但他仍然因为这些忧愁。而今天的他，拿着那块贝壳，也茫然了。无论它是什么缘由离开的大海，它终究是离开了。就像我们，还在未清醒之时，就已经漠然的飘零到一个陌生的城市。世事的变迁啊，终有无常的缘分在后面支撑。他所担心的事，在某一天，也终将释怀与解决。他所要做的，是等待雨水，惊蛰，春分，清明，谷雨，尔后台北菩提树的焕新，木棉与杜鹃依旧盛开。

时隔两天，我又拾起这本书。林老先生的头从他手中的书卷中抬起，对我颔首示意。我说，你看，我这都看到第三章了。心还是不太静。岁月静好，随遇而安。真应当是，这个世界的法则吗。我问他，也问自己。我处在这个年代，岁月比起用词静好，不如用词吵闹。随遇而安，不如左右逢源。这让我对平静的生活产生了强烈的怀疑感。他没有回答。其实他也无需回答。生活方式，向来是他人提参考意见，自己做决定。若是没有达到预期目标，怕也是自己做的不够到位。这样一想，我叹口气。看起了第一节。这一节，写的是漂浮不定迷路的云，就和我现在的心情一样，飘飘荡荡。他说，我也爱看云。年少的时候，在台湾新竹，是冬天的风城，风速很快，仿佛去赴远地约会。放学的时候，他经常看云，看着看着就痴了。那时候他和父亲经历了一段逃难的岁月，连看云都会忧心起来。下一句是重点。没错，由于强风的吹袭，竟自与别的云推挤求生，匆匆忙忙的跑路，却又不知道为何要那样奔跑。之后他讲了他的父母亲，我竟不想在此过多叙述。一句：我把那边安顿了就来接你的誓言，可能是两个人一辈子的痛。他的大学在美国就读，美国北部，冬季冰雪封冻。那一年，他千里奔丧，未能见到父亲最后一面。父亲的遗物里只有母亲的一帧相片，照片里她身穿旗袍，有种旧中国的美。因为这张照片，他燃起了重新找母亲的念头。在美国经济不景气他像一朵被风追赶着换工作。他的美国妻子离开时对他说：你从小没有母亲，根本不懂如何和女人相处。你们这代中国人，连最基本的人的生活都没有过好。这些话，连同他母亲的照片一起，常在夜里鞭笞着他。我不知道他那段日子哭了没有。听到这，我的内心可以说是完全平静下来了。我近日的奔波和他比起来简直是难以启齿的。我还没有真正为生活所累。我父母健在，状态稳定。他说他是迷路的云，那我又如何好定义我像云呢，我不过是，一时找不到方向感而已。文革之后，他回香港，通过朋友寻找。才知道母亲五年前已经去世。遗物是一张黑白照片，他父亲的，西装革履，笑容自信。前面说过，可能这就是不可抗力，时光早已停止转动。这次好的是，他的父母，终于能够再见面了把，且是再也不分离。他想去祭拜，但没有找到自己母亲的坟墓。这一代的中国人，连人的基本日子都过不了，墓碑上也没有名字，他在他觉得最接近母亲的墓面前，嚎啕大哭。我其实很不能，见不得，一个大男人，哭的和孩子一样心碎。所以这个故事真的令我为之动容。他在看飞来峰的时候由于悲痛摔了一跤，这一跤，奠定了他日后折磨的腰痛。香港平和的生活并没有给他喘息平复的机会。他听火车的声响，常觉得鼻酸。两个故乡，所以他知道他是无根之人。他在香港，看了港九渡轮，去了香港仔，去了海洋公园，这些故事，他写的详细，我直直的看到了底，觉得书本好沉重，像是浸满了泪水，字里行间，我甚至感觉眼泪，已经慢慢溢出，湿润了我的手指。还好，那些海豚，挽救了他想死的心。那些身体，为了表演，困在小小的池里求生，逐渐忘记那些在海岸上喘息的同类，也忘了他们曾经有过的海洋。我很难过，我很长世间没有同他交谈，这个时候我觉得我任何情感都是对他表述的亵渎，因为那种刻骨铭心的悲痛只属于他一个人。我们在等双方平息下来，我想，他讲这些故事的时候，稿纸估计浸湿了一半。他说，澎湖的云是他见过最美的，它们几近纯白，没有杂质。而维多利亚的云，总是飘得很快，也许，是因为海面起风的关系吧。他忧郁的觉得自己就是那朵迷路的云，因为迷路，连最后的抗争都被淹没了。我合上书，仿佛看见，月光下，缆车在下山，港九辉煌的灯火已经亮起，在最后一排靠右的车窗玻璃上，一个流泪的侧脸，与月亮照面。

我用了一天的时间来缓解迷路的云带给我的冲击，那一天我很低沉，仿佛同林老先生一起，只能看着云和月亮流泪。我不想再下一节再看见悲伤的文字，因为那种悲伤太瘆人，让人觉得很冷。还好这一章节林老先生写的是与朋友之间松子茶的故事，轻巧又富有哲理。讲究的是一种情怀。人自命是这个世界的主宰，但是人并非是这个世界唯一的主人。太阳给了万物生机，月亮让虫鸟鸣唱，不让人独享她的美。即使是松子，也是吸收了日月精华生长。所以，人的一切心灵活动都是抽象的，这种抽象宜于联想。人不分贫穷贵贱，分的是境界。灵魂啊，是一面随风招展的旗子，人永远不要忽视身边的事物，因为它也许正可以飘动你心中的那面旗，即使是小如松子。

忽然想起你，但不是此刻的你，如远去的船，船边的水纹，虹……这节讲的是潮海音。是林老先生在整理杂物的时候，整出来一个贝壳，他贴近耳朵听，海音潮，将他带回去了过去。这贝壳是母亲特地从乡下台北带给他的，用红色滚金边的包袱巾提着，一路奔波，到了他身边。母亲说，那是她第一眼看见他，就想带给他的东西。这海螺的来历，也可以说很久很久……。他的母亲小时候卖土鸡蛋，有些人家无法支付鸡蛋的钱，就拿些新奇东西来换，妈妈也，一概不拒。他贴近海螺之时，也是贴近了整个海洋。他听见海潮的声音，也听见了对妈妈的思念。而身为一个作者，他寻找生命中的海螺，渴望把海螺贴近他人的耳朵，让有缘人也可以听见海潮音。在听见海潮音时，也同时听见了整个心海的消息。

下一节的标题我很喜欢，刚看到的时候，嘴角就会有弧度了。这是茶道里的说法：一生一会。在每次与交心人饮茶的时候，都要学会珍惜。因为一生能够这样平静对视，一同品茗的机会，许就一次。所以在喝茶的时候，我们会对袅袅的茶烟，和对面坐着的友人，都产生一种疼痛的疼惜。如此美好的因缘啊，真不想一生只有这一次会晤啊！与人品茶是件很讲究的事，毕竟是与喜欢的人相会，而喝茶的时间又短暂，怎么在这短暂的时光里表达清楚自己的一生呢，我想很难。因为我都是普通人，爱的乱七八糟的，就连恨，都是乱七八糟的。我们经历过人生的漫漫旅途，经历过风雨雪霜，经历过哭泣的夜晚，所以这么多旅途，才难以一言而尽。接下去林老先生写得很美。让我觉得一生相会的高度也不过就如此了。这深情的一会，是从前四十年的总成。这相会的一笑，是从前一切喜悦悲辛的大草原开出的最美的花。这至深的无言啊，是从前有意义或者无意义的语言之河累积成的一朵洁白的浪花。这眼前的一杯茶，请品尝，因为天地化育的茶树，就是为这一杯孕育而生的。朋友啊，请接受我这深重的祝福。

林老先生在下一节里讲了日本抹茶的美学。我不是特别喜欢抹茶，嫌它甜腻，颜色倒是好看的很。他的日本朋友对他说：不喝茶，你永远不能知道日本。看到这句话我就笑了。我一直特别喜欢日本文化，动漫，服饰，节日，国花等等，哪个不涉猎过？你且说：，没吃过日本寿司，你永远不能知道日本。还比这听上去靠谱些。而日本的清茶，又能什么地方比中国的茶高明些？之后林老先生与朋友一同进了庭院，评价自然是极高的。毕竟日本的庭院，轻巧细致，错落有致，最有灵气的，怕是那滴水的声音。滴滴答答，搞得脚下的青石都怕踩醒一样。日本的朋友对林老先生说，盖一座茶楼比盖大楼都要讲究，听完他的解释，我也不可置否。他们步过花径，进入屋檐。一切东西都要放在玄关置物处，因此西方人也称茶室为：空之居。茶室的描写在林老先生笔下很细腻。地上的炉子，炉上的铁壶，一支夹碳的火钳，一幅简单的东阳画，一瓶弯折奇逸的插画外，空无一物。日本传统，一向是很在乎偏觉视觉美的追求的。抹茶其实源自中国，在元朝消失。我们中国一句平常心是道，在日本竟然发展处一百种以上的规矩来，也是玄妙。而日本的茶道故事，大多离不开古老的中国。接下的传说故事非常有意思，我在此也不再累叙。日本的茶道走到现在，有两个要素，一个是微锈，一个事朴拙。我很喜欢朴拙这个词。而林老先生也一样享受呀，享受日本的茶和茶道，还有日本友人相伴。空气又很静。静到能够听到阳光穿入纸的沙沙之声。他们才坐了四个小时，却只是一瞬，无非只是达摩祖师爷眼皮上长出的千千亿亿叶子中的一片罢了。

这一节以席慕容的一首小诗作为开头：多年以后在深夜，在遥远的地方还能，翻读着彼此的诗句而入睡，这一生请问，我们还有什么期许和祈求，能以如此美好的方式应验。我们所要的理解，不过是现前一念的理解。过去知识的一大好处（林老先生认为是唯一用处），就是使我们能应付现在。过去两百年，过去两千年，同样是时代过去了。但这一节并非讲时代，讲的是圣哲云集的盛世。其实我读这一节很费解。是各种哲学类话语与哲学家的风格。有些晦涩难懂的词语，如：契入，弥布，处在。这一节我虽不懂，但也没有感觉很丧气很执着。怕是境界还不到，日后，再回来看时，许就是另一番风景。

我的书签停留在不知多少秋声的小节。这日我回来，带了一片秋叶，我将它连同书签一起，放到了第四章的扉页。今天，我准备慢慢把第三章看完。做个温柔的收尾。不知不觉，书也已经看了一大半。写了他与妻子的中秋节。写得很美。小车经过的地方有远山和田园，它们都笼在薄薄的雾气里，绿色的水田中错落着红砖小屋，夕阳使眼前的一切都滚上了金边。日与月同时出现在天上，夕阳成为薄薄的剪纸沉落，满月亮起来了，饱满，圆润，有美丽的光晕。这美丽的湖南乡间，突然有着说不出的浪漫与柔情。这是他和妻子第一次在离家数千里外过中秋，他轻轻握着妻子的手，她给他一个轻轻的微笑。我想那时候他们无论经历过什么争吵。那一刻，什么也没有。除了爱。你是春天，第一朵花开。你是山间，飞来的彩虹。你是翠绿，也是深蓝；你是清白，也是玄黑；你是田黄，也是珊红……你具足了一切的颜色，却是用尽世间的言语，也无法描绘。无言，让我们最细腻的接近美好。啊，顺便说说这秋天吧。每年都有秋天，生命中有感动，启示，察觉的秋天。又有几回呢。天上的明月，满山的枫红，美的比春天更动人的秋云秋霞，你抬起头来，深深地感动，却是万语难及。也是这样的心情，让林老先生完成了《玄想》，完成了《清欢》，因为文学是一种清静的欢喜。就像爱，爱的开始是一个颜色，爱的最后是无限的苍穹。

最后一节的标题是岁月的灯火都睡了，我看看窗外，我这没有岁月的灯火。但是那灯火，忽明忽暗，起起落落，不就是人生那番景象吗。万丈红尘声色看的有些倦了，这世间，到底还有哪，还保持着那么一点情趣呢。林老先生说他很喜欢香港的夜景。他常去坐缆车。当缆车下来的时候，他记起了岁月这个玄乎的东西。他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往事在前面一点点淡去，而他的前景在背后一滴滴淡出，他不知道下一站何处落脚，甚至不知道后面的视野怎么样，只能走一步算一步。这种飘忽的感觉，让他觉得惊慌。往事再好，也像一道柔美的伤口，美的凄迷。最后所有记忆连接成一条轨道，隐约透露出些规则的意味来。社会和人不也一样吗？成与败，都是可以在过去找一些信息的。那么我呢，躺在床上的我这样想。我真切的感受当，当窗外的灯光都逐渐熄灭，有些往事仍鲜明地如同在记忆的显影液中，我看它浮现出来，但毕竟，我知道那已经是过去了。

读到第四章的时候，我这里天气已经很凉了。迎面拂来的风总是带些肃杀的意味。我和林老先生说我很想念小时候的天气，总是稳稳定定的。醒过来总是有母亲已经备好的衣裳，总是合着温度的。我还特别喜欢过家家。可我不喜欢过那些家庭伦理的。我的剧本总是些神话故事。扮演角色的时候总是特别神秘。他笑了笑，他说他从母亲的红木衣柜里找到了一本他小学用的国学字典，不过他倒是没在意那字典。他在意的是字典里那张白雪公主泡泡糖的纸。干净无瑕，像他小时候的记忆。那时候，白雪公主泡泡糖是个稀罕玩意儿，总是要咬咬牙才能买。小时候他不是一个乖孩子，他总是仗着母亲对他的宠爱作威作福的求着零花钱。可是求来零花钱还不行，因为白雪公主泡泡糖有的劣质有的就可以吹出大泡泡，还得看运气。他想他那张纸能保存至今，一定是成功的一颗糖。我感叹了一句小时候可真单纯啊。他点点头。补充了一句：是，简单，而有丰沛的爱；平常，而有深刻的心。那张白雪公主泡泡糖的纸，毫无损毁，珍藏了一段十分快乐的记忆，像是那如白雪般无暇的少年岁月。而他也清楚知道，这份记忆之所以能够完整保存，也是赖于母亲那份爱。再后来，他像是不好意思只说母亲似的。他开始和我讲了红心番薯。父亲去北京看他的时候给带的。父亲看到他所居住的城市房子时，是很不满的。怪他居然住在没有土地的房子。因为这样，他带来的番薯，就没地方种了。他的父亲，对番薯是很有感情的。在河堤延伸过来的芦芒花被微凉的风吹动的时候，他看到了父亲对番薯的执着与感情。他看到了庄重而轻松的欢愉。之后他给我讲了他父亲的故事。父亲有父亲的番薯戒训。他还有在南洋打仗的经历。他在那个时候非常想念番薯，因为他能联想到家乡结满黄金稻穗的大平原。战后返乡，父亲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在家前家后种满了番薯。有了这样的童年记忆，他在外出时，总是特别留意番薯。他也想起那个卖翻书的老人，像番薯一样，虽然卑微，却连着家乡的水土，永远在思乡的田地里吐露着新芽。

空山松子落，幽人应未眠。这节的标题叫：怀君与怀珠。其实我没法第一时间从这个标题看出这节林老先生所要表达的东西或思想感情。或许这是人名，或许这是某种怀念。但当接下去看到韦应物的短诗时，明白了这大概是某种情怀。是一种幽静的时候，突袭心头的感觉。但这种感觉的产生，自然而又舒适。许是他走的太急了，心境突然陷于空茫，才会不由自主浮现把。他先前在院子里漫步，虽然不在空山，却想起从前，远方的朋友们。想起他们，觉得生活也是这般可歌可泣。在我们的人生里，随着岁月的流逝，我们常常会感觉到自己的成长，会发现每一个阶段都拥有不同的朋友，友谊虽然不至于散失，聚散却随因缘流转，常常转到我们一回首便心惊胆战的地步。朋友不在身边的时候，或许也就只有手里的松子，或者只有林中正在落下的竹子，是这样的陪伴着。在金门散步的秋夜，他还会想到朋友的相聚，情侣的和合，有时心境正是如此，好像风吹过了竹林，互相有了声音的震颤，又仿佛雁飞过静止的潭面，互相有了影子的照应。平凡人总是有平凡人的悲哀，这种悲哀时寸缕缠绵。不过，平凡人也有平凡人的欢喜，甘甜之后，如同梅子，辛酸里总有回味。如果人生的一切欢忧都被我们忘却，那还有什么意义呢。超脱出来，又沦陷进去，难道人生，不是实实在在过一生就好了吗？如果想要有超脱的胸怀，就要有足够柔软的风格。我们需要平衡好幽人与怀珠的哲理。

他有一日问我，水上能否写字。我说，写了，也不成型，没有实体，也就片刻静止罢了，这不是白费劲吗？但他说人生的历程就像在水上写的字。顺流而下，想回头寻找的时候总是再也无痕迹可寻。因此，如果我们试图停驻过去的欢乐里，那真是自寻烦恼。我们不时从记忆中想起苦难，甚至这种痛苦变成双倍。身如流水，日夜不停的流去，使人在闪灭中老去。爱，也是在流水上写字，当我们说爱的时候，爱之念已经流到了远处。既然我们身为凡人呢，身心无不迁灭，爱欲岂有常驻之理。我们在生活中，为何常会感到苦难，恐惧忧伤？那是由于我们只注视写下的句子，却忘记字是写在一条不源源不断的水上。等到缘尽了，她的名字，她的人，也就如同水上的字，在因缘中消失了。这段话给我感触真的很深。我常想，为什么我们不能做到坦坦荡荡，总是爱恨中来回纠缠。其实人世间哪场相遇不是如水中的幻影，又何必去追逐流离之梦。我们企图想让爱常驻，欢乐常驻。连流水都无法逃脱这种命运，更何况我们这种有欲念的人类呢。如果按照林老先生的说法来看待世间的一切，多么清静。这种觉悟，是觉悟的开始，始菩提的尖牙。

下一节林老先生讲了个故事。其实我觉得故事是一种非常神奇的文学载体。如果说，看散文，记叙文。你可以认识作者，你可以与作者成为惺惺惜惺惺的友人。那么，故事，小说，就是能够让你同时认识二十几个朋友，甚至为他们之间的爱恨纠纷揪心，或共欢乐。故事讲的是萨罗国的国王波斯匿。是佛陀初传教法时最大的护法。他在年轻的时候非常欣赏释迦族男女的的俊美，渴望娶一位释迦族的少女。释迦族不肯下嫁他国，就挑了一位婢女的女儿送给波斯匿为妻。这个女孩就是有名的胜鬘夫人，生下了一子。但由于这个年轻的王子，作为婢女所生，总是遭到释迦族的嘲笑。于是王子发誓，长大之后，一定要消灭释迦族。王子继承皇位后，向释迦族大肆举兵攻打。佛祖事先知道这件事，就站在进攻的街道上等他。王子想起生前他的父亲如何尊重这位佛祖，迟疑了一会，他无言而返。然而，过了不久，他的愤怒又再次爆发，但连续三次都因为佛祖返回。第四次，他发誓佛祖还在就从此停止进攻。可是这一次，佛祖并没有在那条炉上。王子便大举进攻迦毗罗卫国。经典上记载，王子一共銮杀了玖千玖佰玖拾万人，血流成河，他又不着了五百位端庄美丽的贵女，要娶狎他们，但被拒绝了。王子非常生气，把她们的手脚都砍断，丢入深坑之中。后来，王子复了仇，十分畅快。但后来，无论是天灾，还是地狱，都没有放过他。都是两个可悲的民族啊，但是对错呢，我不知道，真不知道。但因为一种仇恨戮杀一个民族，我无法理解也感到痛心。

释迦牟尼与弟子散步的时候，他突然停下了脚步。问：你们觉得，是四大海的海水多呢，还是无始生死以来，为爱人离去时，斯流的泪水多呢。弟子回答第二个，他很满意。在佛教阐述的人生八苦中，爱别离是最能使人心肝催化的了。因为人在因缘散灭的时候，执着，贪爱，必然会使人泪如大海。不要说是对着亲人爱人了，有时候看到一颗一直陪伴着我们的大树老去，也会感叹流泪。会者必离，有聚有散，这个道理谁会不懂呢。可是在真正要承受时，又有几个人可以没有湿意呢。凡是生命，就会活动，一活动，就有流转。有生灭，有枯荣，有盛衰。我们才能体会无常的快乐和痛苦。

我从小就不太接触乡下。但是莲这个题材，不知道在多少文学作品里面出现。尤其是60，70年代的作家。尤其喜欢提及莲。林老先生也不例外把。他讲的莲花是白河镇的莲花。这个镇大量种植莲花，那些经过农民细心种植的莲花，竟然和浑然天成的一样，在大地的好风景里面，毫无愧色。在夏日里，它的娇嫩，格外有一分独特。我的童年里没有这样优美的歌谣。夕阳斜，晚风飘，大家来唱采莲谣。红花艳，白花娇，扑面香风暑气消。中莲的人中莲，不是为了观赏，而是为了一家的生计。而采莲的时间，大概是清晨太阳刚出来或者是黄昏日头要落山的时分，一个个采莲人戴上了斗笠，采了莲，就开始剥莲子。林老先生曾在白河镇看人工作了一天。其实莲田非常的脏，他们要经常防备田里游来游去的吸血水蛙，而莲花的茎，则是布满了刺。他们常常背包刺划得血肉模糊。可见采莲，也不是容易的生计。所以那么多人用优美的诗歌来赞美莲花，但怎么比得上农民用血汗在莲上写诗。一种一收之间，生命的一套大学问就在其中浮现，这不是我们看看就可以学到的。

林清玄先生写得一首诗歌很美：寂寞秋霜树，绿红各几枝。冬来寒气至，天涯飘零时。林老先生去阳明山看花，春日里的樱花一片繁华，放佛昨夜未睡得红星携手到人间游玩，来不及回不到天上了。看看这些花的生命力，这人间是多么繁华啊！樱花给人的启示就是：不管时间是多么短暂，都要把一切用生命来开放，尽管零落无声，也会留下美的痕迹。与樱花的约会，正是由于我们都保留了天地的爱，保存了美，才能感受春风的温柔呀。他去山里泡温泉，想起母亲经常和他说一句话：天寒露重，望君保重。在他离乡的那些日子，这些问候，总是伴着他，花开花落，一年一年。最朴素的，最有隽永的可能。而林老先生，也希望，自己的文学，能和他的母亲一样，美在自在，美在含蓄，美在简单。他轻轻对空气说了句：天寒露重，望君保重。感觉，在遥远的，如梦的，不可知仙境的妈妈，也能微笑垂听。

在看到第五章：不忘初心，方得始终的时候，我问了问自己，从开始看人间最美是清欢这本书到现在，有没有变过对这本书好好品读的心态。老实回答，中间是有过不耐烦的。因为林老先生有些文字，看了实在句句锥心，有时候人生变得很丧气。所以我总是拖一拖才看。但有些章节又实在过分精彩，让我觉得自己的人生境界都高了一层，心态也越发平和了。所以我想，大方向上，我是真的很爱这本书。那浅绿色的封面，在我的包包里，总是给它留有一个位置。我背着它走了近一个月。我想我也是能无愧说的，我不忘初心，所以从这本书里得到了始终。这个章节的第一节叫：吾心似秋月。开头讲的是两个禅师的对话，由此引出林老先生的感想。禅心的体悟实绝对自我的，就算是亲近的人都无法同行。我们常常因为他人的眼光，动作搞得自己惶惶不安，茶不思饭不想，其实这些眼神，笑谈都是没有意义的，只是因为自己在乎，才变得狭路相逢。确实，要做到不畏人言人笑，确实很难。因为我们的感情是很依赖于他人的，同时自己又在乎自尊。所以我们不能做到与社会彻底的统一。其实认识，回归，反观，主掌自我，是成为智慧开启最重要的事情。要知道这个人无论多厉害，时光也不会因他有一丝中断，所以还不如，从容地生活呢。水，可以包容一切，因为水性永远不二。但如水的心，要保持在温暖的状态下才可以启用，心若寒冷，则结成冰，可以割裂皮肉，甚至冻结世界。心若燥热，则化成烟气消逝，不能再觅，甚至烫伤自己，燃烧世界。如水的心也要保持在清静与平和的状态才能有益，若化为大洪，巨瀑，狂狼，则会在汹涌中迷失自我，伤害世界。水与镜子，有相同的功能，人间的一切喜悦，我们要看清。同时，人间的一切苦难，都应当欣然接受，这才是我们对待人生清明的态度吧。吾心似秋月，碧潭清皎洁，无物堪比伦，更与何人说。

我只能看到树的外观，不能了解树的心情，就像我从树身上知道了春的信息，但我并不完全了解春天。这一节的标题非常可爱，叫做发芽的心情。让我想起那种欢喜与雀跃。讲的是林老先生在武陵农场打工，作为一个果农的亲身经历。他把果园写的很细腻。他说：雾掠过果树，像一条广大的河流般，这时阳光正巧洒下满地的金线。果实的颜色露出来了，梨子透明一般，几乎能看见表皮内部的水分。成熟的水蜜桃有一种粉状的红，在绿色的背景中，那微微的红，如鸡心石一样，流动着一棵树的血液。他还讲了自己细致的工作，带着一种欢喜轻松的心情，我敢说他真的十分爱这份工作，甚至是带着一种虔诚的心意做着这件事情。有时候他会站在果园里发呆，园主人常会关心他一番。他们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春天的那一刻。他无法抑制自己心中的兴奋与感动，每天第一件事情就是跑去园子。果园的主任告诉他，每一年，总有一些果树就那样死去了，他也说不出原因。也许就和人一样，树也各有各的寿命吧。再想到，在面临人生的波折里，有时候我们也要面临冬天的肃杀，还要被剪去枝丫。但只有勇敢的过冬，流过血，才能在春天里，结出最甜美的果实。

无风絮自飞这一节，讲的是很多人常纠结于：“菜瓜藤，肉豆须，分不清。”意思是丝瓜的藤蔓与肉豆的茎须一旦纠缠在一起，是无法分辨的。因此，像兄弟分家产的时候，夫妻离婚的时候，很多细节无法处理。包括林老先生也试图区分过两者的区别。但是父亲的话却一下子点醒了他：这两者，有什么好区分的呢？你只要好好种他们，拿来吃就行了。其实，在人生一切关系的对应也应是如此。一个人只要站稳脚跟，努力地向上生长，有时候也不免与人纠缠，但那又有什么要紧呢？不忘自己的立场与尊严，最后就会结出果实来。在大自然里，万事万物都有其自然的法则，依循这自然的发展，常常回头看看自己的脚根。

楼兰，是中国北方一个最神秘的国度。因为他强大的文明，与发达的经济。楼兰唯一留下的痕迹可能是一具女尸。但连那具女尸，都没能把楼兰的文明展现在大家面前。只知道楼兰人并非中国面孔，他们的文明与经济也高度发达。他们在沙漠中消逝。楼兰的传说，经过历史洗礼后，有一种凄然的美。但也不能为楼兰证明什么，只证明它灭亡的快速。其实，一个国家，一个时代，一个人，在时空的生命何其短促。生命的路有时候真像沙漠中无涯的黄沙，旗杆是沙漠中的离乡。一个唯一可以凭借的事物。如果生命能绕着一个不动的理想疾走，终可以走出一条生路的把。楼兰入迷，但它留下的传奇，却给人无限的启示。

下一节讲的是与我们女子有关的。我很喜欢化妆，因为我觉得化妆完之后，整个人就精神气起来。林老先生有个朋友，是专业的化妆师。林老先生问她从事化妆那么多年，什么样的人才叫会化妆，才是高境界？在我看来，能把自己的优点无限放大，并且是非常适宜自己风格的人，是高境界。那位朋友给出的答案，是自然。若是拙劣浓厚的化妆品，扭曲了原本该有的气质，大家就不觉得她是让人感到舒服的生命。化妆可以改变的事实很少，却能够改变人的体质，气质，我们追求的，应该是对生命的化妆。

林老先生经常在想，人的思想，若是要用比喻，能不能有一种实体来概括呢？他有时候会觉得思想像是诗经中的鸢或者是鱼，但他却觉得不够精准。后来他觉得人的思想像一只天鹅，他愿意自己的思想浩大如天鹅之越过长空，在动荡迁徙的道路上，不失去温和与优雅。更要紧的事，天鹅是易于驯养的，不会被思想所牵动，拥有自主权。他的思想，就像一面清明的湖泊，有一只时常飞起的天鹅，他看他凌空而去，用敏锐的眼睛看着世界，心里充满对生命探索的无限热忱。它的远途旅程不过是偶然的栖息，它总会飞回来，用一种温柔优雅的姿态，在湖中降落。

这一节，我可以概括为林老先生对我们的忠告。第一个忠告：在人生最底层也不要放弃飞翔的梦想。第二个：怎么样才能做到觉悟？有四件事。第一件事：要尽可能地把所有时间和空间都留给那些重要的事情，第二件事：你必须要意识到世俗的事物并非无价；第三件事：不要失去对真实价值的认知；第四件事：要认识到这个世界是多元的不是单一的。林老先生用很多例子论证了这两个忠告。甚至以自身说法。而在今后的生活，我们也会见证它们的正确与否。因为我们都在追求一个更有精神气的自己。

死生昼夜，水流花谢。今日乃知，鼻孔向下。这是梵志大师所随手做的诗。林老先生每次想到憨山大师传记里的这一段，都会油然的感动不已，这似乎成功解释了时空岁月的答案。从表面上看，山上的旋岚，飘叶，云飞是十分热闹的，但这一切，都是自然的进程罢了。我们不断地改变，经历了我们自己的历程。我似昔人，但非昔人。而林老先生也通过七个小节，连成了自己的历程，但他在生命流逝，因缘变幻中，都能无畏，做不受感的人，这就是他的高明之处吧。

最后一章的名称，应该是我看这本书以来最喜欢的两句话了。温柔半两，从容一生。越来越觉得，温柔的人是十分有素养和能力的。他们这种温柔有的是与生俱来，有的是修炼出来的。但无论哪种。我都觉得温柔的人非常厉害。因为他们的心非常平和，非常纯净。如果一个人的内心非常计较得失，他是没有办法掩饰他的凌厉的。温柔是无法演出来的，因为一举一动都有点自带圣光的味道。心随镜转是凡夫，镜随心转是圣贤。用惭愧心看自己，用感恩心看世界。第一节的标题非常童心：寻找四叶草。在林老先生弟弟乡下的花园，紫花开的像泼墨，渲染在高大的红玫瑰从下，有一点像紫色的流云。尽管他已经是个成年人，他仍在寻找四叶草。在年少的时候，他只想许三个愿望：第一个是成为好作家，写出生命中美好的情景；第二个愿望是离开小小的故乡，去探寻更远大的世界；第三个是找到一位身心完全相契的伴侣，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就像他最终没有找到四叶草一样，他的愿望也就成真了一半。其实，四叶草剩下那一片，就在我们心里。只要我们一直保持喜悦自由的生命姿态。

这一节讲了心药方，不管是齐家修身治国都需要服十味妙药，才能成就。这十味药，分别是：好肚肠一条，慈悲心一片，温柔半两，道理三分，信行要紧，中直一块，孝顺十分，老实一个，阴鹫全用，方便不拘多少。那要怎么吃？用宽心锅内炒，不要焦不要燥，去火性三分。而六波罗密则为：一布施，二持戒，三忍辱，四精进，五禅定，六智慧。做人做事的道理，就在其中。

那天看他走在步行街上，一路看不到尽头。夕阳在远方慢慢沉入街底。暗示着一天的结束。无论偶尔看到多少场景和故事，都要明白，时间不断不断的在流转。小女孩会变成老妇，木棉花开又落，起点就是终点，动物与人类。他说他要追求清静之莲，我却不想追求。因为我，觉得，正是因为有了这个世界万千错杂的繁杂，才会有人生六大悲剧。可这，才是人类啊。温柔，才是我们最后应该皈依的东西啊。

这一节林老先生讲了个故事。讲一个国王，什么事情都非常心急，不愿意等。等他有了女儿，他想立即看到女儿出落成亭亭玉立的样子。于是召集大臣想办法。大臣都没有办法，只有一个神医说有办法，有灵药。但是要等12年，而且他必须带着公主一起前往。最后他带着公主回国。国王龙颜大悦。其实这个故事，真的很傻。但在人生中，有几个人没有幻想过灵药呢？期盼能马上长大，期盼能一下子就变完美，期待回去，期待长寿。但，期望就是期望，期望不是现实。现实就是我们每个人都是有生活的历程的。每一天都是新的开始，每一天也都是旧的结束。我们该学会的，是自知之明，自觉之道，自爱之方，自愉之法。

他说他看到喝汽水的孩童总是忍不住多看几眼，因为，那是他童年想要的幸福开关。想要喝汽水喝到打嗝，那一定是很幸福的滋味。从小喝饮料长大的我，并没有因为喝多了就麻木了。每一次，喝到满泡的汽水，我都是幸福的眯起眼睛来。他小时候有个机会喝汽水，他几乎是带着虔诚的心情干掉了两瓶。他想，再也没有比这个更幸福的事了。有时候幸福真的不是绝对的，是很相对的。有时候，一瓶汽水，嗝，细腻的幸福。我们每个人，有最基本的三观标准。但如果，我们没有三观呢，可以随时自己根据环境调节呢？其实我非常不喜欢谈如果，我觉得事情是因果。所以幸福的开关有两个：一个是直观，一个是心灵的品味。这两者是在生活中好好品味出来的。好好的睡觉，好好的吃饭，这就是很直观的美好心情。而在修行中，慢慢让自己变得快乐无忧，越来越海纳百川，这就是心灵的品味了。

垂丝千尺，意在深潭。是其中一个分节，但是我愿意单独拎一章出来看。众生在生活中就是流水一般。我们就是在寻求某种皈依，就如跟丝一样，千拉万扯。而那些愿意陪伴你的人，就是空谷足音，愿者倾听。

快乐的思想这一小节开头讲了一个故事：两个人同时要进城，守城人分别问他们你们以前的城市是什么样的。一个说脏乱差，人不好；一个说很美好，人也好。守城人说，这个城市，就和你们先前的城市差不多。于是一个气愤转头就走，一个就开开心心进了城。这个故事，和先前讲的很多道理一样。一个人的思想，会决定一个人的一生。我们看一些简单有效的叙述，就能够印证自己长久以前来的思维，这就是思维的共鸣。但什么样的共鸣才是使人身心愉悦的呢？那就是，快乐的思想。快乐的思想是建立美好人生的第一步。在快乐的同时，我们也要革除四大坏习惯：憎恨，批评，内疚，恐惧，这些负面情绪，就像鞭子，打痛了你，却不一定能打醒你，所以一定要用宽容去谅解，去变成一个平和的人。同时啊，我们还要学会放松，靠快乐的思维治疗那些不愉快的事情。想变成什么样的生命，就要先有什么样的思想。

在一生从容的节里，林老先生用了台静农的一首诗来引出下面的所思：当今之世，人要活下去，也是不容易的。能有点文学艺术修养，才能活的从容些。林老先生用溜直排滑轮的教学模式来论证。我小时候到现在学了四年的轮滑，从一开始我是扶着柱子的，到后来我能够在楼梯之间穿梭，在空无一人的街道上玩速滑，不知道摔了多少次。但我真的觉得我学的最有益处的运动就是轮滑，在快速的滑翔之下，有一颗自由的心。我希望等我以后当父母，我不要告诉孩子：不要深陷感情的泥淖。而是要告诉他：在感情受伤时，正是显示风格的最好时机，要尊重别人的选择，要善待自己。我们总是说：“要尽一切可能追求成功。”但我希望我对孩子说：往前冲，一切都不要怕。从容，是老天送给有心人的礼物。比起昔年的自己，我希望我能一直前进。就像我现在，仍会偶尔滑滑那个不知道后果是什么的轮滑。

终于来到书的最后一节。这节林老先生没有用优雅的意象之词，也绝非佛学用语之类深刻隽永的大道理。而是我父母常说的一句话，几乎每次，当我垂泪抱怨这个世界的时候，我父母总是会很平和的说：开心也是一天，难过也是一天。难过不会把你的忧愁消去，但你的一天也不会再回来，所以，为什么不选择开开心心的活一天呢。林老先生和我的父母一样，告诉着我：让开心，成为你的一种习惯吧。只是不到年纪罢了！你终有一天是要，习惯太阳东升西落，终有一天宠辱不惊的看着阴晴圆缺。而恩怨情仇，不过是写在水上的字，轻轻浅浅，该流动走的，就不要强求欲念停留了吧。所谓的忠告，其实明明知道没有几个人能做到，因为我们都是凡人，凡人就会有爱别离。常常看不惯虚情假意，但是其实虚情假意是他人的出发角度，于我们自身，该做的是保护好自己的自尊和从容啊！而对于这些虚假的情感，也多些温柔，宽容的理解吧，因为毕竟我们的出身背景，再每个契点做的选择不同，那就是不同的素养阶层！像所有人一样，过得好些吧，对自己好些吧。人生还很长，还有很多东西要学，可以学。最重要的是你对人生会有开心的感觉。你不知道，笑得时候，你能有多大感染人的力量。用惭愧心看自己，用感恩心看世界。

合上书，我的心很柔软。唯其柔软，我们才能敏感。唯其柔软，我们才能包容。唯其柔软，我们才能精致。也唯其柔软，我们才能超拔自我。这就是这本书带给我的最大感受。在这个社会我们不仅要学会欣赏这类书我们同样也十分需要这样的作品。因为现在人的压力实在是太大了，欲念实在是太深了，已经扭曲了对这个世界的看法。其实我们都是一样的存在，或公平或不公平。但都是上天赐予的生命。感谢林老先生的温柔让我看到这个作品。我认为这也是创作的意义所在。我们该深刻理解的，不是文字呈现的形式，而是其中的思想内涵。你我共勉。

16英语3班 1620800302 孙珂宁 15258565037

《人性的弱点》—逻辑与人类的共通性

《人性的弱点》是引导读者生活处事标准的教育类范本。它具有帮助人类更好融入人际网与社会，更好自省及完善自身的功能。这本书基于一个基本的哲学原理：意识作为一种自觉性行为，不仅对物质具有能动作用，还对人的生理活动具有调节作用。本书强调的，便是意识的积极意义以及在意识驱动下个体本身去进行深入的学习，有条不紊地改正自身的缺点这两个方面。

我是初中接触到了这本书，在那段时期我的意识只能称为对个体与社会的半知半解的认知，没有上升到思辨的高度。因此对这本书，没有能力去进行一个系统的整合，及运用书中论述各个方面的可行性。当我升入大学，比起初中，有了更加成熟的思维与价值观，再回头品读这本书时，这本书中原本晦涩难懂的思维模板，却成为了贴合我日常生活的引航工具。从中，我分析出一个道理。如果没有对自身的认知与自省，个体本身无法找到与书中逻辑共通的可能性。它仅仅是一个较为理想化的思维处事模板，符合人类所需要的高效率的原则要求。它仅是一种客观存在的提醒，从人类大概率事件角度考虑的保守派工具。而能不能运用它，能不能把这些方法切实变成实践，都在于每个人本身的意识。

第一个认知，我将举个书中的例子来帮助我更好的表述我的所思所想。试想下，当某日我们聚在一起谈论是否要读大学这件事，显然，不同的人会产生不同程度的赞同或反对。这是非常正常的日常现象。而不同的谈话技巧，会很大程度上决定这场讨论是能互相聆听借鉴意见，还是激烈的辩论争吵。这种情况下，《人性的弱点》这本书就能够充分显示其价值了。它不能改变每个个体本身差异会带来相反意见的事实。但它能起到积极的辅助及止损作用。如书中在人际交往这一篇章提到：反其道而行之易激怒别人，意见不合时要把握分寸；斥责，批评他人观点是极容易的事情，但是找出分歧互相理解比一味指出他人差错更有意义。它是一本活用手册，保不准哪个时候，你就用上它了，这些道理使你进行了反省，并可能顺势改掉了自身先前人机交往所存在的不足点，增强了你的交际能力。这本书也是一个朋友，不经意间，你受到了它的影响，逐渐成长并延展了各个领域的能力。

第二个认知，这本书会激发你去改变自身的迫切性和内在渴望。很多时候，人们无法判断，是否自身在依靠惯性处理着生活中的每件事。很多时候，我们所犯下的错误，仅仅是一种惯性思维模式下的产物。由于上一次犯错没有进行及时的自省和找到正确的处理方式，在同样的错误来临之际，再次重蹈覆辙。而这本书，提醒你，告诫你，日常生活中发生这些事件时，个体哪些行为会使自身遭受很大损失。未雨绸缪不是人的本能，是基于人们的日常经验下所得出来的保险做法。这本书的功能就在于，它激发你想要事先准备的自我保护的特性，催促你去改变自身思维模式，从而进一步增强你对每件事的思辨与整合能力。当类似事件发生时，能够最快最高效率的调动出一套保险的做法将损失降到最低。尽管它不断提出人所共识的底线，人类的七宗罪和七美德的优缺点。但生活毕竟是以个人为中心，行为处事基于个体对每件事的分析，掌握事情发展态势的，还是个体本身的意识。因此本书常被诟病的命令性指令，将人类限定在一个框架下把人打造成一个圣人的缺点，是不存在的。

我认为，人类是可以通过长期学习来掌握自己的日常生活的，人类的大部分感情也可以被特定的模板分析，从而得出最合适的相处方式的。这我们汉字应该讲究笔画先后顺序一样，字，就算不按照笔画先后顺序，也可以保证完整。正如百科所说，汉字古今笔顺及各地区间笔顺皆存差异，严格来讲，汉字并无绝对正确、统一的笔顺，只能是某一地区一时间内规定的“相对正确”的笔顺。但是为何我们还要重视笔顺？为何我们还需要这一类指导书？因为这些保守的逻辑，一旦能与人类的自主性逻辑相结合，这其中所激发出的共通性，将使人类社会在保住现今成就的基础上，更进一步的发展。

16英语3班 1620800302 孙珂宁 15258565037